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67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1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MAGGIE Ho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72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2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3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 Aaron Lam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7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3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Arran Wai Fung Kwa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7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4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0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AN YUEN MI NANCY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7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5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tpbpd@pland.gov.hk

日期：30/12/202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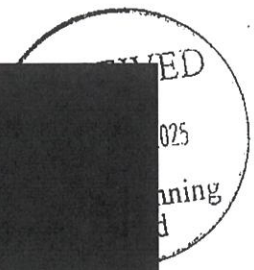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AU STEPHANIE YUW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7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6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Mathew Lam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7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7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 
日期：28/12/20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葉康年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78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8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79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09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陳金碧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68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0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0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 (GB)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 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Ma Ching fu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8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1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Ku Ho Ki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82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2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馮志榮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8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3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7/12/20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勞永華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8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4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陳建平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8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5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徐龍飛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8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6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0/12/20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UI Yuk Yi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68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7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          Hon Ada          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26-18B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0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8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3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 Lee Ming Hon Edward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 \_\_\_\_\_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 \_\_\_\_\_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02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19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譚適明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0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0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0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OI CHOR WAI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0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1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0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WONG TAT Chunbi W/BTT#ZL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0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2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Catherine Wing 1/14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[REDACTED]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[REDACTED]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0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3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李翠蓮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0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4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7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eng Ka ki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08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5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柯希正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09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6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9/12/20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\_\_\_\_\_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\_\_\_\_\_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 \_\_\_\_\_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1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7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8/12/24.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WONG CHUN HSI JONATHA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1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8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Anderso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1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29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

2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林綺華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1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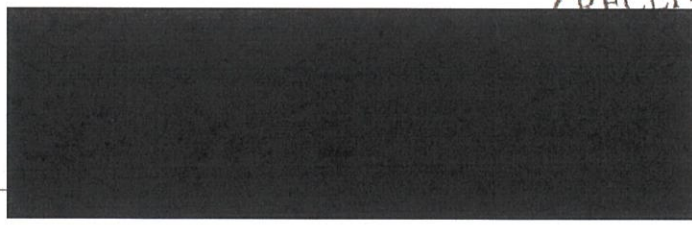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5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OR TUK SH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1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1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LEE SAU PO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1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2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 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劉家寧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1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3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7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朱賢凱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18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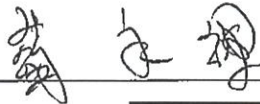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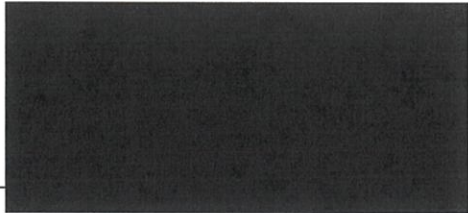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 (GB)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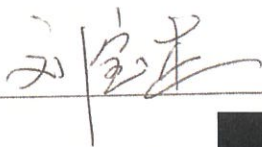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：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19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2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6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DWI - RATNA WATI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2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7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Matthew To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22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8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Nicholas Fo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2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39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Siu Wai Ma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2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0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2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1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2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2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LEE SUEK KIU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2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3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SHAM CHUNG PING ALA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28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4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*Chung Hei Man*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29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Tong Alex Chak o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VED

2023

anning  
rd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3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6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朱雪云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3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7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梁耀基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32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8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Donald Cha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3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49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HUI MING FAI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573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0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林智毅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3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1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30/1/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KO Chi-m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3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2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EUK SIU LING ELSA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3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3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9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ENG Yi Yim Amy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38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4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9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 CHAN YUM MOU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39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5

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OR S, K C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4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6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9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 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 \_\_\_\_\_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 \_\_\_\_\_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 \_\_\_\_\_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74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7

### 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9/12/202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Belinda Cha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0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8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陳錦維

（選一）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（可選）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0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59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Yu Wing Chung Ringo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-12-2024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18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0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Leung Wing Ke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22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1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林輝耀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30/12/24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2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2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

何偉仁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: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2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3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畫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畫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 \_\_\_\_\_

江卓才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 \_\_\_\_\_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 \_\_\_\_\_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JAN 2, 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3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CHAN KIN YU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4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ow She Yuk Francis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\_\_\_\_\_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 \_\_\_\_\_

RECEIVED

JAN 2025

Urban Planning  
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4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6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A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2,250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GIC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GB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GB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RC6區域，該RC6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2.5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1,000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GIC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Chan Hui Lore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RECEIVED

2 JAN 2025

Urban Planning 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42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7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 (GB)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 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 TSANG PANG SUM JOE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RECEIVED

JAN 2025

Planning Board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4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8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曾朝濤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 
日期：30 Dec 2024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5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69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葉希瞳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58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0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黎一鳴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59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1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蔡曹京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6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2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cl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cl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

OK HO M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cl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cl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6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3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黃詩韻菁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6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Li Po W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6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Li Kai Siu Yung Nancy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RECEIVED

- 2 JAN 2025

Town Planning 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12/30/2024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6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6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Lo Siu W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DECEMBER 30, 2024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6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7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 (GB)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 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 CHEN WAI KWA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7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8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再興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 Chow Hung Shen Andrew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7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79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陳錫偉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RECEIVED

- 2 JAN 2025

Town Planning  
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79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0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 WONG LOK YA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:

電子郵件/電話: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-12-2024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8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1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Hu MeiL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30-12-2024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8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2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Leung Kwo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8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3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CHAN LONG YUET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8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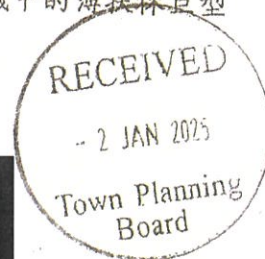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CHAN LONG YAT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8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

CHAN SAI CHU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

RECEIVED

- 2 JAN 2025

Town Planning  
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8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6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

WONG MAN SZE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

RECEIVED

- 2 JAN 2025

Town Planning  
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88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7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KWONG MEE KUZEN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RECEIVED

- 2 JAN 2025

Town Planning  
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89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8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

CHAN YUEN LU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9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89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KWONG MEI NOR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 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RECEIVED

- 2 JAN 2025

Town Planning Board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89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0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謝紹豪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 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RECEIVED

- 2 JAN 2025

Town Planning 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0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1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黃燕兒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01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2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陳永超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\_\_\_\_\_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
日期 : 2/1/2025
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02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3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 (GB)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 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 (U) 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畫署認為薄扶林地​​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畫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​​區​​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 CHAW SIN WA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 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 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9/12/2024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10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4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WONG SHUK LI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13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5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盧玉珍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1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6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陳卓倫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15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7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CECILIA CHAN.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16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8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

LI Kwok Hung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RECEIVED

2 JAN 2025

Town Planning Board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：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：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17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399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劃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劃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：Genoquin Marites Gadosa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：

電子郵件/電話：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

關於薄扶林 OZP No.S/H10/22 的進一步陳述

致 :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

日期 : 2/1/2025

Submiss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-S944

Further Representation Number:  
TPB/R/S/H10/22-F1400

- (1) 我反對擬議的「U」分區和最初提議的「OU」分區，更傾向於將「ITEMA」的土地劃為綠化地帶（GB），直至提出修訂建議供考慮。
- (2) 我找不到提出將土地劃為（U）未確定用途的修正案的代​​表。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6B(8)條，城規會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的決定並無法律依據，因為沒有任何代表要求將項目 A 重新劃為(U)未確定用途區域。
- (3) 我不同意 2,250 棵樹只因為是普通樹種就沒有價值。2,250 棵樹無論是什麼物種、有多常見以及是否已註冊，都是有價值的。
- (4) 城規會十一月初舉行的公開聽證會上，有人指出香港大學 GIC 的建議有缺陷，並包括大量不必要的建築，如住宅、餐廳和廣闊的休憩用地。如果排除此等用途，擬議的香港大學創新中心的規模和範圍可會大幅縮減。
- (5) 若規畫署認為薄扶林地區最合適，則在重新規劃 GB 區之前，應先考慮位於 GB 旁邊的一個面積和位置完美的 RC6 區域，該 RC6 區域已劃為「住宅」區，面積為 2.5 公頃。
- (6) 由於香港面臨 1,000 億港元的赤字，港大應尋找其他更合適的地點，以節省可能由公帑資助的建築成本。
- (7) 我非常不同意規畫署因為我們薄扶林有教育機構、醫院和住宅用地，因此認為鄰近的綠化地帶的發展是可以接受的。由於華富邨重建、瑪麗醫院重建和數碼港的發展，薄扶林地區的居民每天都飽受交通嚴重擠塞的困擾。擬議中的薄扶林巨型 GIC 開發計劃，可能會成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姓名 :

LEUNG KA FAI

(選一) 香港身分證/護照 :

電子郵件/電話 : (可選)



請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進一步聲明提交至 [tpbpd@pland.gov.hk](mailto:tpbpd@pland.gov.hk) 或郵寄至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。